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孚时尚

股票代码：00204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华孚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3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住所及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北市濉溪路庆相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住所及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5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因回购股份注销使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五、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 录

| | |
|----------------------------|----|
| 目 录 | 3 |
| 第一章 释 义 | 4 |
|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
| 第三章 本次权益变动的决定及目的 | 8 |
| 第四章 权益变动方式 | 9 |
| 第五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0 |
| 第六章 其他重大事项 | 11 |
| 第七章 备查文件 | 12 |
| 第八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 13 |
| 附表 | 16 |

第一章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特定下含义：

| | | |
|--------------|---|--|
| 本报告书、报告书 | 指 |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
| 华孚时尚/上市公司/公司 | 指 |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华孚时尚，A股股票代码为002042 |
| 回购方案 | 指 | 华孚时尚于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为不少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0.00元/股。本次回购方案已于2019年5月6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92,973,03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18%，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因华孚时尚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所持华孚时尚股份比例由39.73%变为41.91%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 | |
|----------|--|
| 公司名称 |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3 |
| 法定代表人 | 孙伟挺 |
| 注册资本 | 41,3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743219206L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02 年 9 月 23 日 |
| 经营期限 | 2002 年 9 月 23 日至 2032 年 9 月 23 日 |
| 经营范围 |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服装经营；纺织原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纺织设备进出口业务；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
| 主要股东 | 孙伟挺、陈玲芬各持股 50% |
| 通讯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3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 | |
|----------|--|
| 公司名称 |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路庆相桥 |
| 法定代表人 | 孙伟挺 |
| 注册资本 | 11,0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406007139298643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成立日期 | 1997 年 12 月 31 日 |
| 经营期限 | 1997 年 12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
| 经营范围 |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棉花及纺织品采购、销售；纺织机械及相关配件的采购、销售；对纺织企业资产运营及管理，信息咨询、代理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除外） |
| 主要股东 |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控股 |

| | |
|------|--------------|
| 通讯地址 |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路庆相桥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 | |
|----------|---|
| 公司名称 |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5 |
| 法定代表人 | 孙伟挺 |
| 注册资本 | 2,000 万元人民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7649924684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04 年 8 月 5 日 |
| 经营期限 | 2004 年 8 月 5 日至 2034 年 8 月 5 日 |
| 经营范围 | 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证券、保险、银行业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机电设备（除特种设备）的销售、租赁。 |
| 主要股东 | 孙伟挺持股 73.75%，华孚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6.25%，陈玲芬持股 10.00% |
| 通讯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5805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概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孚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孙伟挺 | 董事长、总经理 | 中国 | 中国 | 否 |
| 陈玲芬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 张际松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姓名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孙伟挺 | 董事长、总经理 | 中国 | 中国 | 否 |
| 张际松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 陈玲芬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 姓名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孙伟挺 | 董事长、总经理 | 中国 | 中国 | 否 |
| 陈萍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 王国友 | 董事 | 中国 | 中国 |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华孚时尚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与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 41.91%的股权，华孚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孙伟挺、陈玲芬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最近 5 年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第三章 本次权益变动的决定及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华孚时尚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为不少于人民币 3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0.00 元/股。本次回购方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92,973,03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5.18%。

上述回购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注销手续，注销后，华孚时尚总股本由 1,793,654,390 股减少至 1,700,681,355 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39.73% 增加至 41.9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遵守现行有效的法规制度前提下，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章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 股东名称 | 本次权益变动前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 | 持股数量 (股) | 持股比例 (%) | 持股总数 (股) | 持股比例 (%) |
|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 520,705,950 | 29.03 | 520,705,950 | 30.62 |
|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 129,058,312 | 7.20 | 129,058,312 | 7.59 |
|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 62,923,500 | 3.51 | 62,923,500 | 3.70 |
| 合计 | 712,687,762 | 39.73 | 712,687,762 | 41.91 |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华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仍然持有华孚时尚41.91%的股权，华孚控股有限公司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孙伟挺、陈玲芬仍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华孚时尚于2018年11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为不少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0.00元/股。本次回购方案已于2019年5月6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92,973,03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18%。

上述回购的股份已于2021年12月30日完成注销手续，注销后，华孚时尚总股本由1,793,654,390股减少至1,700,681,355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39.73%增加至41.91%。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2.17%。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部分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五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自相关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章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章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第八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安徽省淮北市 |
| 股票简称 | 华孚时尚 | 股票代码 | 002042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1号楼5803 |
| |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 | 安徽省淮北市濉溪路庆相桥 |
| |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南侧长富金茂大厦1号楼5805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华孚时尚回购股份注销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比例被动增加）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712,687,762 股</u> 持股比例： <u>39.73%</u> | | |
|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 持股种类： <u>A股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后数量： <u>712,687,762 股</u> 变动比例： <u>2.17%</u> 变动后比例： <u>41.91%</u>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 不适用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不适用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是否已得到全部批准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孙伟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